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時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七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桃園市龜山區文化里科技一路 40 號

討論事項一

(董事會提)

第一案：修正本公司章程案。

說明：1. 配合 104 年 05 月 20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400058161 號令，增訂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規定，擬修正本公司之「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一(詳見本手冊第 11-14 頁)。
3. 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報告事項

第一案：一〇四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 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詳見本手冊第 15~17 頁）。
2. 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四（詳見本手冊第 19~32 頁）。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詳見本手冊第 18 頁）及附件四（詳見本手冊第 19~32 頁）。

第三案：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敬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依法令及 105 年股東常會決議修正後公司章程之規定，分派 104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23,409,000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5,852,000 元。前述金額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

第四案：買回本公司股票實際執行情形及修正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報告，敬請 公鑒。

說明：1. 買回本公司股票實際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五（詳見本手冊第 33 頁）。
2. 修正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參閱附件六（詳見本手冊第 34~35 頁）。

第五案：修正「董事會議事規範」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1.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規定，配合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2.董事會議事規範修正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七(第 36-40 頁)。

第六案：大陸投資情形，敬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以海外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情形如下：

核准文號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核准金額	備註
經審二字第 0960036165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710 萬	—
經審二字第 0970025041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300 萬	—
經審二字第 0990029294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300 萬	盈餘轉增資許可
經審二字第 1000000857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800 萬	—
經審二字第 10100210000 號	無錫健策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USD 310 萬	—

第七案：其他事項報告，敬請 公鑒。

說 明：本次股東常會，股東提案處理說明：

1.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一規定，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但以一項為限，且所提議案以三百字為限。
2. 本公司今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申請，期間為 105 年 04 月 01 日至 105 年 04 月 11 日止，並已依法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 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股東提案。

承認事項

(董事會提)

第一案：承認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案。

說明：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決算表冊業已編制完成，其中財務報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則立及楊清鎮會計師查核完竣，檢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呈送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2.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二(詳見本手冊第 15~17 頁)及附件四(詳見本手冊第 19~32 頁)。

3.謹提請 承認。

決議：

(董事會提)

第二案：承認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說明：1.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以下同) 226,358,718 元，經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2,635,872 元，並加計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461,243,406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 664,966,252 元。

2.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106,324,149 股扣除庫藏股 1,250,000 股計算之，擬議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 2.5 元，計新台幣 262,685,373 元，以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股東持股數配發，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

3.有關除息基準日暨股利發放日期，於本案報請股東會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並公告。

4.本次盈餘分配若嗣後因主客觀等因素，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而須調整股東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5.謹提請 承認。

決議：

健策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議案表
民國一〇四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 466,563,240
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5,319,834)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u>461,243,406</u>
加)本期稅後純益	226,358,71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22,635,872)	<u>203,722,846</u>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64,966,25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2.5 元	(262,685,373)	
股票股利-每股配發 0.0 元	<u>0</u>	<u>(262,685,373)</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u>\$ 402,280,879</u></u>

備註：

- 一、盈餘分配原則：先分配一〇四年度可分配盈餘
- 二、此股東配息率係以截至民國 105 年 04 月 09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 106,324,149 股扣除庫藏股 1,250,000 股計算之。嗣後若遇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而須配合調整股東配息率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三、本次股利分派案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由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董事長：趙宗信

總經理：趙永昌

會計主管：張雯菁

討論事項二

(董事會提)

第一案：修正「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說明：1.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配合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管理辦法」。

2.背書保證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詳見本手冊第 41-44 頁)。

3.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董事會提)

第二案：修正「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說明：1.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規定，配合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

2.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詳見本手冊第 45-50 頁)。

3.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選舉事項

(董事會提)

第一案：全面改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說明：1.本公司本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於一〇五年六月十六日屆滿，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應於本年度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2.本次應選任董事十一席(含獨立董事三席)，任期自一〇五年六月十七日起至一〇八年六月十六日止，任期三年。

3.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應選獨立董事三席，受理股東提名候選人期間為自民國105年04月01日起至105年04月11日止。

4.本次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105年4月25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額
蔡宗男	台北工專 (電子工程科)	美商通用GIT電子 美商安培AMPEX電子 經緯RCA電子 美商環宇公司P.C.B UNIVERSE在台辦事處顧問 經緯電腦(股)公司 總經理特別助理	美商環宇公司P.C.B UNIVERSE在台辦事處顧問	0 股
姚德彰	南加大電機碩士 台灣大學 財務金融所碩士	旭邦投資顧問(股)副總 大亞創業投資(股)總經理	雷笛克光學(股)公司董事 東聯光訊玻璃(股) 法人董事代表人 建騰創達科技(股)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 久元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天鈺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泰藝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湧德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0 股
趙郁文	英國倫敦大學 國際管理博士 政治大學 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大學 商學系工商管理學士	統振集團策略長 邦丞電子執行長 上揚科技董事兼副總 邦承電子執行長 新揚管顧合夥人兼副總 東華大學國企所專任副教授 政治大學 EMBA 兼任副教授 漢欣國際企業副總 證交所交易部專員	谷崧精密工業(股)公司董事 上揚科技(股)公司董事 幸亞電子(股)公司董事 哈維特國際(股)公司董事 華頓投信(股)公司 法人代表董事	0 股

選舉結果：

討論事項三

(董事會提)

第一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說 明：1.為協助本公司順利拓展業務，本次股東會選舉之董事如有公司法第 209 條董事競業禁止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提請股東會於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就任之日起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2.謹提請 討論。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會